

目 录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	2
2.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工作总结	5
3.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总结 ...	8
4. 市自然资源局 XX 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 作计划	10
5.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1
6.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工作总结	27
7. 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38
8. 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52
9. 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57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

2023 年以来，我局在市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浙江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XX 市政务公开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 年）》要求，认真学习领会中央、省、市相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紧密结合资源规划工作，突出公开重点，提高公开水平，健全完善公开工作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规范、有序进行，着力推进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落细，提升公开工作质效，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任务。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 年我局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局页面以及政务新媒体平台，及时准确地公开了各项信息。做到经常性内容定期公开，阶段性内容逐段公开，动态性内容及时公开。有效宣传了资源规划（林业）系统的工作和相关政策。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页面主动公开信息 3873 条，公开的内容包括机构介绍、政策文件、决策公开、人大政协建议提案、人事信息、财政预决算、规划计划、资源规划公示公告、各类年报等政府信息。

其中，我局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5 件、配套政策解读 5 件、清理结果 1 件，决策公开-征求意见及反馈 14 件、部门决策事项目录 1 件，人大代表建议 22 件、政协委员提案 11

件，人事信息 13 件，财政预决算 2 件，规划计划 6 件，资源规划公示公告中：土地管理 140 件、不动产登记 3290 件、阳光规划 311 件、其他公告 49 件，各项政府信息公开、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工作年报共 3 件等。

在政务新媒体方面，2023 年局微信公众账号共编辑发布 504 篇信息，其中单篇微信最高阅读量有总阅读人数最高：3063 人、总阅读次数最高：3648 人次，微信总阅读量有总阅读人数：350057 人，总阅读次数：460884 人次。包括自然资源（林业）各类公告、政策及其解读、工作动态、活动宣传等内容，有力的宣传了自然资源（林业）领域的各项信息内容。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 年，为公众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优化，我局进一步强化依申请公开办件考核指标要求，提质增效。

依申请公开受理情况。2023 年本机关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76 件（上年无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件），其中 72 件为自然人申请，4 件为商业企业申请。

依申请公开答复情况。依申请公开件均在法定时限内给予申请人办结，在所有受理的来件当中，予以公开 24 件，部分公开 14 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1 件，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 件等。

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2023 年本机关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0 件，被提起行政诉讼 0 件。

三、监督保障

2023 年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调整网站信息发布流程，强化信息发布前再审核步骤以及“录审分离”机制，我局积极配合调整，并结合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和内容发布审核等七项工作制度，加强全流程信息内容管理，对拟公开发布的信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从源头上落实内容发布审核的各项规定，确保信息发布准确性和安全性。

我局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并积极对接市政务公开办，逐项梳理考核项，查漏补缺，将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细做实。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仍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

一是政策解读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政策解读是纯文字堆砌式解读，不够直观。接下来围绕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公示公告，提高标准，督促相关业务处室制作高质量的图文解读、音视频解读等多样化、可读性高的政策解读，并做好政策原文和解读双向链接。

二是培训学习仍需加强。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包括局机关各业务处室信息员和县级本系统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提升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水平并熟悉各项规章制度要求。也可考虑与信息宣传和舆情处置培训联动，提升相关业务水平和能力。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3 年，XX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厅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搭建“自然资源大讲堂”、“导师帮带”等平台，形成“亭好登”“亭智绘”“谯我自然”等一批特色党建品牌。坚持统筹发展与保护，建立健全要素保障机制，落实“严守资源安全底线，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维护资源资产权益”工作定位，奋力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列、争创一流，有效支撑和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谱写 XX 新时代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自然资源力量。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规划编制精准精细。加快推进“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XX 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已报省政府待批，六县（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查已完成，有序推进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统筹编制 32 个专项规划。完成市本级 50 个地块详细规划编制。加强乡村风貌管控，高质量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耕地保护走实走深。自 2023 年起，在省厅的支持下，认真开展日常变更调查，将整改与耕地恢复紧密结合，截至 12 月 31 日，根据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初步成果，全市耕地面积 XX 万亩，较 2022 年增加 1.52 万亩。将高标准农田建设、旱改水、耕地垦造等项目结合，完成补充耕地入库

XX 亩。

要素保障提速提效。拓展要素保障周五会商机制，建立重大项目绿色通道，全市获批建设用地 312 个批次(项目)，面积 6.5 万亩；先后完成 36 个交通、能源、水利等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总面积 4.49 万亩。完成采矿权出让 4 宗，成交金额达 XX 亿元，新增石英岩矿资源 XX 万吨，新增水泥用灰岩矿资源 XX 万吨。

综合改革先行先试。市委市政府将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目前各项任务进展顺利。全椒县构建“五问三转四化”探索节约集约改革新途径获副省长单向前肯定，并获评全国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全市处置批而未供土地 2.5 万亩，处置率 28.7%；工业低效用地盘活任务 4716 亩，已盘活 5891 亩，盘活率 125%。

矿山治理有力有序。编制《XX 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2-2035 年）》。2023 年治理面积 XX 公顷（XX 亩），投入资金 XX 万元。

问题整改抓细抓牢。从严从实抓好整改，坚决扭转耕地保护工作被动局面。采取每月召开调度会，下发提醒函、交办单、通报，制作整治横道图、违法用地警示片等方式推进问题整改。目前，2023 年及历年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已基本完成整改销号，整改个数、整改率居全省前列。

为民服务用心用情。擦亮“亭好登”服务品牌，创新不动产登记“三极”智享新模式，推出“不动产转移登记+水电气过户”等 10 项一件事服务套餐的做法在三季度赛马工

作会议上获得肯定。完成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共计 4 个(搬迁避让项目 3 个，搬迁 30 户 84 人；工程治理项目 1 个)。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 总结

2023 年以来，按照省、市统一部署，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认真贯彻落实各项要求，及时、规范公开本部门政务信息，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任务均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现将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

（一）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一是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制定了 2023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确定 9 个方面工作任务，提出 12 个方面的具体要求，明确了责任科室及办结时限；建立政务公开专群，及时将省厅、市数据资源局以及局信息中心反馈的各项问题明细进行反馈，提醒各科室经办人员做好整改工作，完成问题整改 49 个；二是完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目录。根据省厅《关于实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目录的通知》文件要求，及时与市政务公开办对接调整，实现对自然资源重点领域原目录的完全替代，完成对各项栏目的更新。

（二）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强化宣传力度，印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宣传册，结合“全国土地日”、12345 热线宣传等活动，发放宣传册 50 余份，加强社会公众的知晓度，进一步提高行政透明和公

开度。

（三）实施统一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体系。继续对照省自然资源厅《安徽省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文件要求，由局办公室统筹协调，不断完善《XX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基层政务公开栏目责任分解表》，各科室实行专人负责，加强对区县自然资源基层政务公开的指导。季度针对政务公开测评工作结果，印发工作提示，督促各区县举一反三，查缺补漏，完善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

二、存在的问题

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还需要进一步充实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二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要素不全、形式单一问题仍然存在。

三、2024 年计划

一是持续加大信息公开高效透明程度。按照以公开为原则的要求，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务信息的梳理，及时、全面地在网上进行公布。

二是丰富政策解读方式。紧紧围绕政策制定背景、起草过程、工作目标、主要内容、创新举措和下一步工作考虑等，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运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解读工作，扩大政策知晓度，助推政策文件落地生效。

三是进一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领域工作，不断完善自然资源领域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局办公室加强统筹协调，各科室实行专人负责，指导督促各区县差缺补漏，做好基层

政务公开工作。

市自然资源局 XX 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今年来，在区委、区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的正确指导下，XX 市自然资源局 XX 分局紧紧围绕市委“十大行动方案”和全区中心工作，统筹做好“保护资源”、“促进发展”和“服务民生”三大文章，积极进取、主动作为，着力加强自然资源重点工作，努力为 XX 经济社会高质量快发展作贡献。

一、2023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谋篇布局抓党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一是重党建、抓部署。截至 2023 年 12 月，局党总支召开会议 18 次，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18 次，上专题党课 3 次，研究议题 100 余项，其中研究部署党建相关工作 8 次。二是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结合“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活动。组织 30 多名干部职工、志愿者到 XX 区浸潭镇渔汕村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三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局主要领导负责全面从严治党领导和组织实施，班子成员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工作 4 次。四是抓早抓小，开展廉政谈话。局长对局班子成员 4 人、局班子成员对分管组室组长及各镇自然所负责人共 17 人开展了日常廉政谈话。五是深入开展廉政风险排

查。与班子成员及组室负责人签订了 2023 年《领导干部廉政风险责任书》，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约 91 人开展岗位廉政风险排查，签订廉政承诺书 91 余份，对 13 个重点岗位排查了 24 个廉政风险点，并针对风险点制定了整改措施”。

（二）坚持规划引领，助力区域经济和乡村振兴发展

一是积极协助市自然资源局开展 XX 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目前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完成编制并经省政府批复实施。二是积极衔接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方案及投放预支规模地块情况控规修编及局部地块控规调整工作，为下一步用地报批及供地提供条件。截至 2023 年 12 月我分局已组织编制局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及修编项目 31 个，其中 12 个项目已获得市政府批复实施。三是积极做好项目用地规模保障工作，本年度我分局共向市申请预支规模约 675 亩，编制预留规模使用方案 12 个，其中 XX 市 XX 区预留城乡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盈富工业园消防器材检测中心等四个项目）等 7 个方案共计 648.85 亩已在省自然资源厅完成项目备案。四是加强与省、市自然资源部门沟通衔接，及时关注过渡期村庄规划相关政策，按照上级最新要求做好全区村庄规划成果更新完善工作。已完成我区 31 个省定贫困村村庄规划修编工作，修编中科学合理规划农村建设布局，做好乡村产业发展规划，助力乡村振兴项目发展。

（三）加强用地保障，提质增效盘活存量用地

一是做好用地报批工作，全力保障发展用地需求。2023

年以来，组织城镇建设用地报批材料共 25 个项目取得用地批复面积 756 亩。目前正在组卷报批涉及 25 个批次，面积共 972 亩。取得临时用地批复 5 宗，用地面积共 51.528 亩。完成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备案入库共 135 宗，面积共 XX 亩。

二是做好用地出让，增加财政收入。截至 2023 年 12 月，出让地块 25 宗（其中 13 宗挂牌出让、12 宗协议出让），涉及面积 XX 亩，共计出让价款为 XX 万元。另完成历史用地补缴地价款共 2 宗，合计补缴 XX 万元。

三是攻坚低效闲置用地，全力以赴盘活存量用地。已审议通过富元、信阳、镇宇和富盛三个低效工业用地升级改造方案，改造低效用地面积 XX 亩。其中镇宇和富盛改造项目已签订新投资协议，是我区首个采取低效用地改造方式盘活的工业地块，项目于 2023 年 8 月动工改造，预计新增投资 XX 亿元，增加工业厂房面积 125605 m²，有效实现土地集约利用、企业经济社会效益提升。同时通过“三旧”改造盘活闲置、低效工业用地。区用地委已审议通过金达益、联鑫等 18 个项目纳入 2023-2024 年“三旧”改造年度计划，已配合 10 个企业完成“三旧”改造方案。

四是保障农转用，助力乡村振兴。2023 年以来，已落实 4 宗 2022 年度申报的乡村振兴农转用指标共 24.375 亩。今年新报批水上云朵、石潭丝苗米两个乡村振兴项目，合计 50 亩指标已于 10 月 13 日通过市用地会。

五是抓好闲置用地处置工作。今年我区新增闲置土地处置任务为 57 宗共 XX 亩，目前已处置 49 宗共 XX 亩（已延期留用地 31 宗共 XX 亩、已录入动工 18 宗共 XX 亩），处置率 91.4%。

（四）坚守耕地保护红线，全力做好耕地保护工作。

一是严格落实耕地“进出平衡”。我区已于2023年3月完成“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并报市自然资源局备案。根据1-10月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今年我区耕地疑似流出2923亩,耕地疑似流入2320亩(含自主恢复的耕地流入),全区耕地总量-603亩,进出平衡1178亩。二是抓好耕地恢复工作。省、市下达我区2023年耕地恢复任务1720亩,已明确为2023年度耕地保护及粮食安全考核指标之一,且为“一票否决”内容。已确定耕地恢复地块2200亩,已完成种植XX亩,已纳入感知系统完成举证,其中省级审核通过1093亩。三是稳步推进2021年度垦造水田项目。2021年度共5个垦造水田项目,均已完成市级验收,面积共XX亩,目前正在攻坚系统报备工作。2022年度立项共XX亩,已基本完成施工,正在开展日常变更及区级初验工作。

（五）坚持执法监督，全力查处各类土地违法行为

一是强化日常执法监督,坚决遏制新增违法用地行为发生。截至11月30日,我区上线率100%,有效上线时间XX小时,巡查距离XX千米,上报事件数253宗,及时发现和制止了自然资源违法行为。二是整治存量违法用地。我区2018-2021年存量违法用地共XX亩(耕地XX亩),目前已整改XX亩(耕地XX亩),整改率56.51%;2022年土地卫片非农化违法用地XX亩(耕地XX亩),已整改XX亩(耕地85.94亩),整改率82.36%;2023年1-6月新增违法用地XX亩(耕地64.5亩),目前已整改XX亩(耕地XX亩),

整改率为 84.04%。三是整治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我区 2023 年新增乱占耕地建房 111 宗,已整改 111 宗,整改率 100%。四是整治 2022 年耕地保护督察发现问题。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涉及我区 12 宗,目前已完成拆除整改 11 宗。五是开展非法开采稀土专项行动情况。我局坚持集中整治与日常监管相结合,坚持巡查发现与卫片执法检查相结合,对非法开采、以采代探等矿产资源违法行为进行集中严密排查,对重点矿区附近村庄、隐秘角落进行全面清查。2023 年以来,开展矿产巡查工作共出动车辆 62 台(次)、巡查人员 219 人(次),检查矿山企业 57 次,会同相关部门打击并捣毁稀土盗采矿点 4 宗。根据技术单位初步鉴定结论,非法矿点破坏的稀土氧化物资源量 XX 吨,折算破坏经济价值约 XX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立案 2 宗。

(六) 加强矿产资源管理与地质灾害防范

一是抓好采矿权出让前期工作。拟新立采矿权为 XX 区太平镇晒谷岗新立建筑用砂岩矿(矿区面积约 2487 亩),已完成县级征求意见阶段。二是抓好持证矿山监管。完成 2023 年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共 18 个矿山的采矿权完成了信息公示。加快绿色矿山建设,2023 年通过验收绿色矿山 3 个,已实现持证在采矿山创建绿色矿山全覆盖。三是强化矿山安全生产管理,今年以来,我局开展各项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共出动车辆台 89(次)、检查人员人 276(次),检查检查矿山企业个 138(次),发现隐患项 7 处,已整改完成 7 项,完成整改率 100%。四是严格落实地质灾害防御工

作责任，坚决克服麻痹侥幸思想，强化应急值守，全面落实各项地质灾害防御工作责任制。组织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点）排查，2023 年汛期开始至今，我局已派出工作人员 335 人（次），巡查隐患点 171 处（次）。五是抓好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目前，禾云镇下迳村委会大围村大型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项目、7 处中小型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项目已进场施工，预计 12 月底前能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七）积极推行行政审批改革，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推行“优化行政审批六条”，提升行政审批效率。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办理规划行政审批共 1072 宗。推行“免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项目办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业务”政策，实行水电气等市政公用设施外线工程规划许可告知承诺办理。启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开展网上资料预审，减少群众跑动次数，方便群众办事。建立“容缺受理”工作制度、实行一次性告知制。实行便民惠民政策，下放“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的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镇政府审批。

（八）积极开展“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我区“房地一体”项目已完成全区权籍调查、公示工作，数据库成果已通过省级抽查，最终成果已提交省技术中心。目前，全区投入 45 人负责房地一体资格审核、审核意见录入、三级认定、移交公告发证等工作，并额外派驻 13 人协助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开展业务录入缮证等工作。全区已累计

完成 130212 宗资格审核、48583 宗三级认定、29793 宗登簿发证等工作。同时，为确保该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工程实际进展情况，累计支付合同款约 XX 万元，支付进度 80%。

二、存在问题

（一）批而未供方面。部分工业用地、商服用地招商难。受市场经济等因素影响，住宅用地难以供应。供应留用地时部分留用地需开展土壤污染调查且耗时过长。

（二）闲置用地方面。需收回土地因政府资金不足难以推进。受市场环境影响，工业用地和住宅用地均存在企业动工意愿不足情况。动态监测力度不足，未能做足提前介入、提前预警工作。

（三）低效用地及“三旧”改造工作方面。抓手不足，市场环境较差造成企业改造投入资金降低，难以强力推进，缺乏资金进行政府主导的成片改造。供地方面受新系统影响，供地流程细化后，供地时长增加。

（四）自然资源执法监督难度大。由于动态巡查覆盖面积广导致巡查周期长，不能及时发现所有违法用地情况。部分违法占地违规建设等违法违规行为情况较为复杂，执法工作难度加大。如新农村建设占用基本农田建文化室、篮球场、公园等，农村民宿民居违法占地，建农家乐、旅游娱乐项目出现蔓延态势。这些违法用地虽然占地面积不大，但点多面广，治理难度大，引起新的土地管理问题。

（五）土地执法监察联合办案机制不完善。当前，区级执法权限已经下放到乡镇，目前各镇综合执法大队虽已挂牌

成立，但大部分人员还没有到位，仍未实体化运作，导致行政执法案件。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接下来，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十大行动方案”及全区中心工作，以保护自然资源、保障经济发展为中心，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以赴促进 XX 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工作。一是跟进国家、省关于城镇开发边界调整相关政策精神，待国家、省出台城镇开发边界微调细则后按照我区发展需求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微调工作。同时待省、市出台相关要求后推进我区北部四镇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二是根据重点项目建设需求针对性的开展控规修编、调整等工作，确保项目符合规划，为下一步供地提供规划基础。三是继续跟进省厅最新要求，待村庄规划成果规则明确后组织推进 2019 年完成的 142 条行政村村庄规划成果更新完善工作。

（二）继续做好土地要素保障。一是跟进第四季度闲置用地、批而未供任务的攻坚工作，尽力完成年度考核任务。从加强供应地动态监测着力，提前介入、提前督导，确保新一年新增闲置土地及时处置。二是加强与区招商部门、土储部门沟通，在第一季度为区政府提供招商用地整体供应方案，落实批而未供任务有效推进。三是梳理政策，加强业务学习与对外业务指导，确保新一年用地报批工作有序推进，保障“百千万工程”自然资源要素充分落实。

（三）毫不松懈加强耕地保护。一是做好耕地保护工作，严控人为因素导致耕地流出。参考常态化监测数据，做好耕地恢复工作，根据监测数据分解各镇耕地恢复任务，落实耕地总量平衡和进出平衡。二是控制耕地流出，全面排查下发的流出图斑，若能整改恢复耕地用途，及时整改并举证。继续摸查和更新耕地恢复潜力，掌握区域内的耕地恢复数据，同时结合撂荒耕地复耕工作，推进恢复地块的种植工作。三是紧跟垦造水田新政策、新要求，核对水田指标、修改报备材料，稳步推进 2021 年度垦造水田项目的报备入库工作，争取 11 月前形成水田指标。加快开展 2022 年度垦造水田项目的日常工作及验收工作，争取 12 月前完成市级验收工作。

（四）全力推进违法用地整改工作。一是加强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标语、宣传单、广告牌等形式，在矿区、集镇等场所广泛宣传打击违法用地及打击矿产资源违法行为，引导群众积极举报自然资源违法违规行，营造共同打击违法行为的良好氛围。同时，曝光重大和典型违法违规案件，达到“查处一宗、震慑一方”的效果，加强警示作用。二是加强执法培训，规范执法行为，在执法过程中，坚持持证上岗、亮证执法、文明执法，严格执法人员的权限，进一步提高政府的公信力、执行力和优质服务能力。三是切实把违法违规用地整改摆在重要位置，全力推动整改销号。进一步加大与各镇的沟通协作，形成有效合力推进整改。密切跟踪整改工作进展，坚持对账销号，对整改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做好对上沟通和对下指导。四是扎实做好重点领域动态巡查工作。

明确巡查目标，压实巡查责任，适时组织“回头看”活动，避免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死灰复燃。做到抓早抓小，将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打击在萌芽状态，避免造成生态破坏、水土流失等严重后果，有效遏制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

（五）加快拟新立采矿权出让，继续做好地质灾害防治。一是主动加强与部门间沟通协调，加快推进 XX 区太平镇晒谷岗新立建筑用砂岩矿范围征租地以及储量核实、开发利用方案编制等前期工作，争取明年顺利挂牌出让。二是落实矿山管理工作措施。严格管理，加强督促检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杜绝超层越界及其他非法开采行为。加强矿山环境修复治理，实施边开采边复绿，保证植被成活率，确保治理复绿效果，积极维护良好的矿山地质生态环境。加强矿山扬尘污染防治，有效控制扬尘影响。三是加强矿山安全生产管理，落实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四是积极开展地质灾害巡查排查整治，加快推进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六）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立足职能，依法行政，不断深化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审批事项前移。通过深化人员改革及审批标准化提高审批效率，加快省、市、区重大建设项目审批速度，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我区项目落地，促进经济发展，为群众提供更优质高效的服务。

（七）加快完成 XX 区“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倒排时间进度，加快推进 XX 区“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确保在 2023 年年底以前完成全区应登记发证数的 90%

的发证任务。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总结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紧紧围绕党中央确定的法治政府建设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依法行政各项工作任务，为我县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一、2023 年法治建设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

我局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今年的重大政治任务，纳入我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会议精神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会议精神以及省委赋予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相关法治保障政策、省委全面依法治省的相关部署任务相结合学习，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法治建设一切工作。

（二）严格落实县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县的决策部署

1.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精神。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制定落实措施，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转化为推动法治陵水建设的强大动力。积

极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年终述法制度，推动述法工作有效落实，不断提高我局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和依法执政能力

2. 配合有关部门完善全面依法治县的制度和工作机制。

我局积极配合县委依法治县办等相关部门完善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及办事机构工作制度、运行机制规范化建设，构建上下贯通、协同高效的工作体系推进依规治党，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在工作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影响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等突出问题，特别是在信访工作和 12345 服务工作中人民群众反映的问题，我局组织人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找出症结所在，提出解决办法。

（三）加强法治保障和服务工作

打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体系。对我局原起草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公平竞争审查，我局清理排查 2002 年至 2022 年以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涉及县资规局的存量政策文件 11 份，其中失效 10 份，拟建议废止 10 份，拟建议保留 1 份，我局根据职能职责对拟保留文件进行审核，就其是否含有地方保护、指定交易、市场壁垒等进行清理排查，暂未发现涉及破坏营商环境、有碍商业公平竞争等内容。

（四）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筑牢全面依法治县社会基础

统筹做好普法宣传工作。我局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抓好宪法、民法典、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等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持续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结合我局职

能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一是我局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重点内容，组织开展专题学习。二是我局负责人作为推进我局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督促全局干部带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三是进一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四是组织开展“4·22”世界地球日、“5·12”全国防灾减灾日、“6·25”全国土地日、安全生产月、测绘法宣传日、国际减灾日等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媒体和资规所工作人员，广泛编发法治宣传资料、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城乡规划法》《海洋法》《测绘法》等法律法规政策和科普知识，不断提高广大干部群众自然资源和规划法律法规意识，充分调动群众参与自然资源监督的积极性。

（五）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1. 积极按照县委部署，推动党政机关、法定机构的设置、职能、权限、流程等制度集成创新，促进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更好结合。根据县政府的工作安排，我局报送了本部门权责清单。

2. 加强法律顾问工作。我局加强法律顾问工作，在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依法决策中的作用，及时建立了以单位内设法制机构人员为主体和律师参加的多元化法律顾问制度，并在日常履职中把专业法律意见作为行政决策的重要参考。

3. 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法律审核工作。

我局严格履行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程序，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严格落实“1+3+1”审核制度，确保政府重大决策于法有据。

4. 加强行政应诉工作。我局高度重视行政应诉工作，严格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切实履行生效判决。2023 年来我局应出庭应诉案件 33 宗，实际出庭应诉案件 33 宗，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不存在负责人未出庭应诉情况。已开庭审理行政诉讼案件 26 宗，6 宗未出判决，已出判决 20 宗案件宗败诉案件 1 宗。2023 年行政诉讼执行案件有两宗，执行案号是（2023）琼 9029 执 827 号，申请执行人符志成注销陵国用（陵城）字第 03594 号中登记使用人为“符志诚”的《国有土地使用证》的申请履行法定职责和（2023）琼 9029 执 828 号申请执行人符勇注销陵国用（陵城）字第 03593 号中登记使用人为“符永”的《国有土地使用证》的申请履行法定职责。2023 年行政诉讼案件上诉 1 宗，一审案件案号是（2023）琼 9029 行初 20 号；申诉案件有 1 宗，再审案件案号是：（2023）琼行申 474 号。

5. 推进政府信息依法公开。涉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权利和义务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行政许可决定等，我局依法予以公开。

（六）全力做好信访矛盾化解工作

2023 年来，我局认真完成了信访工作目标任务，严格执行信访工作和维稳工作责任制，耐心接待每一位来访群众，

认真对待每一件信访件，做好投诉案件的查处和回复工作。积极努力地创新信访工作思路、方法、举措，有力地促进了全局信访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切实做好信访工作。2023 年我局共处理信访件 164 件，信访件处理期间并未出现、拖延、超时的现象出现，完成率 100%。

二、存在问题

2023 年，我局在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方面，科学谋划，扎实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从总体上看，我局推进法治建设与目标相比、与企业及群众的期望相比、与县人民政府依法治县的要求相比，还有较大的差距。主要体现在：政务公开力度不够。

三、2024 年法治建设工作目标与计划

（一）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管理。我局将依法依规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严禁越权发文、严控发文数量、严格制发程序。实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实行目录管理，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落实《海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备案规定》《XX 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备案管理办法》，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应当严格履行调研起草、征求意见、协调分歧、法律审核、审议决定、签署、编号、公布等程序。

（二）进一步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我局行政机关负责人将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作出决策，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规定，执行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在作出重大决策前，我局将转交法律顾问机构或法治工作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听取法律顾问、公职律师的意见，不断提

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三）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我局将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重点推进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对符合法定条件要求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答复率达 100%。政府门户网站等方式搭建政民互动平台，增进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XX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 1 月 18 日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经济强县、绿美 XX”的总体目标，谋全局、抓重点、补短板，强化规划引领，突出要素保障，坚定保护职责，推进生态建设，抓实安全生产，奋力拼搏、创先争优，圆满完成了年初暨定的各项任务目标和重点工作，持续推动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稳定有序发展。

一、突出党建引领

2023 年以来，我局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以党建统领全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集中抓好日常学习，提升党员干部职工整体素质。以主题教育为主线，组织集中学习 30 余次，党员干部撰写心得体会 150 篇。二是扎实做好意识形态工作。按要求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到河北视察时的讲话，以及省市县各级会议精神作为主要学习内容，已组织学习 12 次。同时强化支部意识形态工作，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年初工作重点，统一思想，党员干部理论素质明显提升。

二、规划编制稳步推进

一是 XX 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现已完成公示并编制完成，待市级审批。二是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县域村庄空间布局专项规

划编制工作。我县 13 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初步方案经市局审查，现按照《XX 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传导内容正在修改完善；县域村庄布局规划已初步编制完成，待专家评审后报县规委会审批。三是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按照省要求，我县 3 个省级试点村村庄规划（砖寨营乡前屯村、杜村乡张庄、邳城镇盐食村）已完成编制工作，未审批。其他村庄按照《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要求，我县 328 个村庄需要县编制村庄规划，截至目前，县域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已完成价格评审，待县政府批准同意进行招投标程序。四是按照《XX 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加快编制邳都工业园区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五是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设已全面完成，并通过“三级等保”和专家评审。

三、要素保障持续发力

一是在用地指标争跑上。积极主动应对上级 2023 年建设用地指标管理政策调整变化，实行“专人专班”跟踪服务，深挖存量、争取增量，压茬推进、加快报批，切实保障全县重点项目用地需求。2023 年度已完成 10 个批次 1392.20 亩用地报批工作，全力保障了荀公酒、益民粮库、综合服务中心及房地产项目、五小东住宅、状元府南、银河御府西住宅、职教中心项目、一诚重工项目、赛茨铁前项目、企业总部、迪莱美家俱项目、鼎力轧辊等诸多重点项目顺利落地。争跑土地指标数量位居全市第二。二是在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上。坚持“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原则，持续发力，保障土地出让健康有序进行。2023 年以来，累计出让地块 18 宗，

出让面积 752 亩，为县财政入库出让金 XX 万元。（其中住宅 5 宗，出让面积为 267.61 亩，XX 万元；工业 10 宗，面积 452.96 亩，XX 万元；商服用地 3 宗，面积 31.43 亩，XX 万元。）为全县经济发展注入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三是大力推进土地收储。坚持科学运作、稳步推进收储业务，有效盘活了闲置土地。2023 年完成了 XX 县进修校、河北康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北地块、邯郸韵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邯郸韵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邯郸韵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XX 县政通公司、邯郸市祥生铸造有限公司等地块的收储，共收储土地面积约 30 公顷，上述地块的收储将极大保障我县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四、基础业务持续领先

一是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扎实推进。本次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经实地核查，我县此次因村界变化需调整、乡变镇名称发生变化、因征地面积发生变化的共 1184 宗。已全部完成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数据成果已于 5 月 17 日通过省厅质检。二是变更调查工作成效显著，省市领先。我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率先通过省厅核查并代表全市（共三个县）上报国家。2023 年度变更调查下发我县图斑 4015 块，面积 23290.97 亩。目前，已全部完成外业举证，内业审核及建库工作，我县 2023 年度数据库耕地面积 757653 亩，较 2022 年度耕地面积净增加 6115.05 亩。在 2023 年河北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劳动和技能竞赛中，XX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荣获优秀集体奖(邯郸市2个县)。

三是扎实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XX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共涉及11条渠,长度约165公里。四是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稳步开展。制定印发了《关于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内“非耕地”专项整改方案》,并将整改图斑下发至各乡镇,对各乡镇完成情况每天通报排名。我县“三区三线”划定永久基本农田656814.87亩。根据《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25号)文件要求,通过就地拆除复耕的为2675.77亩,通过调整补划为1770.35亩,核实处置完成后永久基本农田面积660221.39亩,高于上级下达的规划目标。省自然资源厅通过了我县上报的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进行审核,并报自然资源部进行审查。五是两个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有效推进。(1)XX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2021-2023年)共涉及4个片区,方案总面积286.8557公顷,拟征收面积138.2662公顷,公益性用地面积54.9660公顷,公益面积比例40%,2021年拟征收面积8.9530公顷,2022年拟征收面积92.6091公顷,2023年拟征收面积36.7041公顷。方案涉及地块已充分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社会公众,相关部门及相关村集体的意见。方案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用地布局和规模已全部纳入正在编制的规划期至2023年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的集中建设区。方案于2023年2月10日在邯郸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召开专家评审会，2023年3月29日邯郸市人民政府出具批复文件，目前方案已完成部系统备案。（2）邯郸市XX经济开发区2023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根据《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将开发区成片开发用地编入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局于2023年5月底进行方案初步地块核定，确定此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中涉及19个地块，方案中地块总面积72.3978公顷，其中拟征地面积63.1371公顷，涉及16个地块；非征收面积9.2607公顷，涉及3个地块。公益性用地面积25.6372公顷（存量公益面积9.2607公顷），公益面积占比35.41%。目前方案已报市政府等待批复。六是加强耕地保护，持续推进田长制落实到位。持续开展“田长制”工作，将巡查监管从重事后查处，转变为重事前防范、事中制止，有效将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着力构建“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县、乡（镇）、村田长耕地保护责任体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夯实各级耕地保护主体责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严守耕地红线，实现粮食安全的总体目标。七是高效开展农村房地一体化首次登记工作。率先在全省创立了一套易推广、可复制的“六化”工作法，即“登记队伍专门化”、“上门服务集中化”、“基础数据标准化”、“审批过程智能化”、“问题处置手册化”、“登记成果公开化”，解决了登记队伍“人员杂”、“能力弱”、群众“多头跑”、原始档案“不规范”、字段信息“不齐全”、传统审批方式“繁、杂、慢”、基层“人手不

足、方法不对、工作不力”、确权登记信息“不透明”等问题。仅用几个月的时间就完成了6个乡镇211个行政村44675户的农村房地一体化首次登记工作，走在了全省前列，预计能较全国工作安排提前2-4年完成。该工作法得到了省、市主管部门的高度认可，6月份在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工作会议上做了典型发言，7月份省自然资源厅发文推广XX县的经验做法；河北省人民政府《政务交流》2023年第45期也刊登了此项工作经验；12月份中共邯郸市委改革办《改革专报》第52期，印发《XX县创新“六化”工作法跑出房地一体化登记颁证“加速度”》推广XX经验。

五、用地秩序持续好转

以卫片执法检查为抓手，深入组织开展主城区个人建房管控，坚决去存量、遏新增，全县违法用地宗数、面积大幅降低，实现用地秩序全面好转。

六、便民利企持续加速

始终把“便民、利企、高效”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提升企业和群众满意度为中心，优化服务举措、提升服务质量。在不动产登记上，简化流程及收件清单，压缩办理时限。整合精简各类登记收件15项，大部分登记业务均压缩至1个工作日内办结，抵押、注销等业务立等可取。全业务实现“一窗受理”。全面实现“交地即交证”，以不动产权籍调查和不动产单元码作为技术主线，将原来土地供应、交付和不动产登记串联办理变为并联推进，解决了用地单位从拿地到拿证周期长的问题。已为25宗地块在交地的同时颁

发了《不动产权证书》，真正实现了“交地”“交证”零时差。设立“涉企帮办窗口”，提供全程帮办的“保姆式帮办服务”。实现了“交房即交证”，12月27日，富康新城小区交房的同时为业主颁发了《不动产权证书》。落实小微企业登记费减免46.7560万元。在规划审批上，始终按照“严谨审批、严格管理、严格监管”的要求，把好建设项目初审关，对城市建设发展起到指导性作用，促进了城市规范化管理。2023年以来共组织召开规委会3次，完成58个议题的收集、审查和审议工作，其中，规划成果1个、园区项目4个、公共项目15个、房地产商业项目7个、用地调整4个、路径方案2个，个人自建房25个；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2份、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初审意见4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17项，建设用地规划条件38个；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9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预）证4份；规划核实意见15份；通过电子报建系统审查21个建筑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极大提高了审批时限和效率。

七、造林绿化成效显著

以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为契机，坚持走“科学、生态、节俭”绿色发展之路，按照“缺绿增绿、有绿提质、出景增效”的原则，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进一步增加森林资源总量、提升森林质量、提高碳汇能力。一是我县创森规划成功通过评审。2023年8月22日，XX县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评审以视频会议的形式在县政府召开。邀请省市评审专家听取了专项汇报，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质询和讨论，受邀专

家一致同意通过《河北省 XX 县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23-2032 年）》。二是增绿扩量，全力开展植树造林。将造林绿化与美丽乡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有效结合，紧紧围绕“一核一环”、“三带十廊”、“千园”绿化目标，强力督导、深入推进、实地上图、精准指导，严格落实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政策要求，有效的推动了国土绿化工作的落实。完成城区、村庄、周边及四旁绿化 1875 亩，完成省级绿化提升村 7 个，完成邳城镇农田林网示范点建设 1 个，持续构建新的绿化格局。截止目前，完成营造林 35288 亩。三是积极开展创森示范活动。今年 5 月份，县创森办、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合启动了 2023 年 XX 县“森林单位、森林人家”评选活动。活动开展以来，县直各单位、各乡镇积极参与，有效助推了我县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的开展。本次“森林单位、森林人家”评选活动，共有 24 个单位参与“森林单位”评选、685 户参与“森林人家”评选，共评出森林单位 17 个，森林人家 479 户。四是开展创森宣传活动。按按照县科协的统一安排，2023 年 9 月 19 日，在科普教育基地金凤公园开展了 XX 县 2023 年全国科普日暨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宣传活动。五是圆满完成飞机施药防治美国白蛾工作。总防治面积约 54300 亩次（其中飞防作业面积 42300 亩次，地面防治作业面积 12000 亩次）。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任务。六是推进三级林长常态化巡林督导，促进林业资源健康发展。2023 年，为了推动县乡村各级林长切实巡林督导，有效保护林业资源，根据巡林督导制度和省市提示函内容，我们向县

级林长呈送巡林提示函 3 次、共 46 份，向乡镇级林长传达提示函 3 次、共 84 份，有效推进县乡村各级林长纷纷到所包区域进行巡林督导，督导内容主要有森林防火、春季造林绿化、树木科学管理、林带环境治理和病虫害防治等。今年县级林长巡林督导 37 人次，乡镇级林长巡林督导 500 余人次，村级林长巡林督导意识也不断增强，很好的提高了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对林业资源的关注度和保护率。该项工作使我县林业发展由重数量转化到数量、质量并重，进一步促进我县林业资源健康发展。为创森工作有效推进保驾护航。

八、获得的一些荣誉及工作亮点

2023 年，我局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多项工作受到表彰。局档案信息中心顺利通过档案管理 4A 级验收；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上，4 月 15 日，XX 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督查通报第 14 期、15 期中，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第一阶段验收点位满分和整改完成率 100%，被通报表扬，并获得 XX 县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流动红旗。我局志愿服务队被评为邯郸市学雷锋志愿服务典型。信息报送工作，2023 年 1 月--3 月党委系统信息得分情况中，我局综合得分 108，县直单位排名全县第一，被通报表扬。同时，报送的多篇信息被中国改革报改革网、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务交流期刊、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要情快报、河北新闻网、河北省林长制工作简报、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官方公众号、河北省不动产登记公众号、邯郸市政务专报、邯郸市全民推行林长制简报、邯郸日报等政务专报和媒体刊发。普法工作上，我局被河北省自然资源

厅评为“八五”普法示范点。

九、党风廉政持续深入

压实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扎实行动，多措并举，狠抓落实，稳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局党组及局主要领导与机关各科室签订了《2023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状》，各科室、基层所负责人签订了《2023 年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今年以来，局党组书记先后与班子成员开展提醒谈话 12 人次，领导班子与分管科室开展提醒谈话 150 人次，通过谈话提醒，切实做到层层推进、时时提醒，警钟长鸣。并在“五一”和“端午”期间，向全系统党员干部职工下达廉洁过节提醒。同时，着重加强廉政文化宣传，在机关走廊醒目位置，悬挂警示名言、廉政挂图、廉政漫画等 20 余副，精心打造了廉政文化走廊。在全系统营造了浓厚的廉政宣传文化。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体系，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做到了“三个到位”，即“责任分解到位”，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对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进行了分解细化，并分别与班子成员、各股室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形成了一级抓一级，一级促一级的责任机制，确保了责任落实不留死角。同时，认真推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公开承诺，张榜公布，接受群众监督。“责任考核到位”，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科股室、园区所工作目标考核，实行“一票否决”，使廉政建设责任制由“软任务”变成了“硬指标”，真正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局面。“责任追究到位”，局党组明确要求，

对未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造成严重后果和不良影响的，除严厉追究当事人责任外，还要对分管领导进行问责，坚决维护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严肃性。

十、抓实安全生产

今年以来，局党组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安全生产的一系列工作安排部署及一系列文件精神。通过成立领导小组,压实科室责任，开展警示教育，组织隐患排查整治等举措，安全生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绩，元旦、国庆等重要节点，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2023 年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领导的要求还有不小的差距。2024 年，我局将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凝聚合力，创优争先，全面推动各项工作“争第一、创唯一”，以优异的成绩向县委县政府和全县人民交一份满意的答卷。

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4 年 工作计划

2023 年，自然资源局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全年目标任务，做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党建引领，提高工作水平

（一）全面加强理论武装，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局党组坚持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乡村振兴、耕地保护等重要论述列入党组理论学习、支部学习计划。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16 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13 次，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深入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坚持把“严实效”的标准贯穿主题教育始终。组织引导全局党员干部认真研读《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学习材料。举办读书班 2 天，开展集中学习研讨 4 次。党组书记带头讲党课，3 名支部书记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耕地保护、乡村振兴等内容讲授专题党课，全局党员静下心来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化学习认识。同时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下基层”调查研究“深、实、细、准、效”的五字诀要求，组织局班子成员深入基层开展调研，着力找准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问题，动真碰硬整改，

共梳理问题 12 条，已全部整改到位。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年初层层开展廉政谈话提醒，建立一级抓一级、一级促一级的责任机制，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廉政责任体系；梳理查找廉政风险点 56 条，并编制《廉政风险防控表》和《权力运行廉政风险清单》；全年观看警示教育片 6 次、参观警示教育基地 3 次，每周发送“廉政寄语”，在重要节假日和重要时间节点，紧盯“四风”问题，对工作纪律、值守应急和公车管理情况坚持日常监督和突击检查，确保防范到位、提醒到位、制度到位。

二、全力完成自然资源管理各项目标任务

（一）扛起耕地保护政治责任，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耕地保护是我局工作的主责主业，今年以来耕地保护工作更加突出。我县耕地保护任务为 35.87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32.73 万亩。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我局积极研究政策，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全力以赴开展工作。

一是组织各乡镇（城区）党委政府签订《2023 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状》，明确各乡镇耕地保护目标面积和永久基本农田规划面积，着力保证全县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二是及时出台《XX 县耕地保护“田长制”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和《XX 县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努力推进耕地保护责任落实。

三是核实处置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2023 年部下

发我县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图斑 1336 个，面积 5016 亩；一般耕地非耕地图斑 1225 个，面积 4015 亩。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拟就地恢复整改面积 413 亩，拟异地调整补划面积 4603 亩。目前拟异地调整补划图斑全部通过国土调查云进行核查，核实处置方案初步编制完成，12 月 14 日数据已通过省级核查；耕地保护目标（永农外）非耕地 2023 年恢复任务为 1205 亩，拟就地恢复整改面积 500 亩，拟异地调整补划面积 705 亩。目前拟异地调整补划图斑已全部通过国土调查云进行核查。

四是编制《XX 县 2023 年度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目前，该方案已取得县政府批复，耕地转出涉及 7 个乡镇 57 个村，转出方向主要是果园、林地、农村道路、设施农业用地等，转出面积 666.36 亩（三调）、1585.9 亩（二调）；转进耕地涉及 6 个乡镇 45 个村，转进来源主要果园、林地、设施农用地及农村道路，转进面积 1925.92 亩。

五是积极组织开展八类违法违规用地问题整改。

卫片整改工作。2023 年 1 至 10 月我县违法占用耕地的图斑 10 个，耕地面积 23.8 亩，已整改耕地 5.05 亩，耕地整改率 21.22%。2022 年我县土地卫片违法占用耕地图斑 24 个图斑，耕地面积 84.51 亩，已整改 25.64 亩，耕地整改率为 30.34%。2018 年至 2021 年我县土地卫片违法占用耕地图斑 115 个，耕地面积 1390.04 亩，已整改 105.69 亩，耕地整改率为 7.6%。未整改到位的主要涉及 208 国道改线项目，目前该项目已组件上报市局审查，待太谷段组件完成后市局统一

上报审批。该项目完成报批后，2023 年整改率将提升至 73.36%，2022 年整改率将提升至 82.83%，2018 年至 2021 年整改率将提升至 91.46%。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问题整改工作。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反馈我县问题 86 个，已完成整改 62 个，整改率为 72.09%。剩余 24 个问题正在陆续推进整改，其中 208 项目 7 个问题已完成组件，1 个问题正在拆除中，待完成整改后，整改率将提升至 81.39%。

2022 年山西省自然资源督察问题整改工作。2022 省自然资源督察反馈我县问题 37 个，已完成整改 16 个，整改率为 43.24%。剩余 21 个问题正在陆续推进整改，其中 208 项目 10 个问题已完成组件，9 个问题正在组织拆除清理，待整改完成后，整改率将提升至 94.59%。

耕地保护提升行动整改。省市级耕地保护整治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共下发我县违法图斑 198 个，耕地面积 1608.76 亩。已整改图斑 131 个，耕地面积 241.3 亩，耕地整改率为 15.00%。主要是 208 国道改线项目占比大，该项目完成报批后，整改率将提升至 93.78%。

省耕地保护月度监测工作。2023 年耕地保护月度监测共下发涉及违法图斑 8 个，耕地面积 39.11 亩，均为 208 国道改线工程，目前整改率为 0%，完成报批后整改率将达到 100%。

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改工作。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共下发我县各类图斑 19 个，面积 153.02 亩，其中耕地 69.64 亩。已累计整改到位 13 个，面积 67.95 亩，其中耕地 44.63

亩，整改率为 68.42%。未整改图斑中 5 个为 208 国道改线项目，待完成报批后整改率将提升至 94.74%。

耕地占补平衡专项审计违法占地整改。审计报告中涉及 XX 县 55 个问题，耕地面积 1624.74 亩。已拆除到位 25 个，耕地面积 79.81 亩；正在补办用地手续 26 个，耕地面积 1541.83 亩（其中 208 国道改线项目 1308.52 亩）；已立案查处 4 个，耕地面积 3.1 亩。

耕地保护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省纪委耕地保护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中涉及我县 4 大类 4 个问题，均为康培公司种植苗木问题，已申请整改销号 3 个问题，剩余 1 个问题需继续推进。

特别是在今年 5 月的 12+1 重大典型问题整改中，涉及我县康培公司流转土地种植苗木问题，在北京督察局实地督查违法占地问题时，涉及我县 4 个问题。在县委李书记的亲自督导亲自指挥亲自调度下，我局跟属地乡镇全力以赴推进整改，最短时间完成了包括康培 92.31 亩苗木以及炬昕驾校 88.42 亩在内的全部问题整改，李书记又亲自带队向北京督察局汇报整改情况，确保了整改工作的有效落实，预判了形势，保护了干部，遏制了违法。

（二）保障县域经济发展，全力推进项目土地报批

2023 年拟报批土地 3443.68 亩，其中批次用地 31 个项目 480.09 亩，单选项目 3 个 2963.59 亩。

批次报地面积 480.09 亩，其中：（1）城区第一批次（中开元项目）2.07 亩已上报省厅；（2）经济开发区第一批次（红

星白酒、宇通碳素）234.87 亩省政府已批复；（3）城区增减挂钩批次 19 个项目 146.43 亩和经济开发区增减挂钩批次 7 个项目 96.72 亩已完成组卷工作，待省厅批复《XX 县 2023 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实施方案》后即可上报。

单独选址项目 3 个 2963.59 亩，国道 208 线改线项目征收集体土地 2925.07 亩组卷已完成并报市局审查，待太谷段完成后一并上报自然资源部。XX 县公益性骨灰堂（公墓）建设项目 35.59 亩、XX 县盘陀 1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2.93 亩已全部完成组卷并上报省厅。

（三）拓展发展空间，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1、**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经县常务会、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初步成果，并已上报省自然资源厅并通过评审；7 个乡镇已制定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各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正在紧张的编制之中。

2、**着力推进东部新城规划。**东部新城规划以“三区三线”城镇开发边界划定为基础，规划面积约 5.96 平方公里，现已完成东部新城规划用地布局图。昭馥文化广场、第一小学和第三幼儿园等重点项目均已完成供地并在建设中。目前正按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编制东部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结合玻璃专业镇规划模拟城市设计，务求把东部新城打造成我县高品位的新城区。

3、**有序开展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10 个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任务已全部完成。

（四）盘活土地资源，消化批而未供

1、梳理可利用土地资源，编制全年土地供应计划。按部要求规定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市场网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上传了我县年度土地供应计划，供地来源、公告、成交结果公示等内容均及时录入监管系统，并实时更新，为我县建立“一张图”综合监管平台奠定了基础。

2、超额完成标准地出让任务。今年市政府下达我县出让“标准地”任务为 6 宗，截至目前，成交 7 宗“标准地”，面积 195.89 亩，超额完成任务，全市第一。

3、批而未供土地处置有力。全年消化批而未供土地 316 亩，完成率 124%，全市第一。

4、加力处置闲置土地。全年处置闲置土地 34.35 亩，处置率 333%，全市第一。

全年共供应国有建设用地 27 宗，面积共计 365.22 亩，收取出让金及划拨价款共计 XX 万元。

（五）生态修复有序进行，地灾安全保障有力

1、统筹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我县涉及 8 家砖瓦窑粘土矿现已全部足额缴纳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和土地复垦费用 104.53 万元，并完成损毁土地生态修复治理 173.8 亩通过验收。

2、大力推进实施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古县镇郃北村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竣工，2023 年 7 月 24 日经专家组初验通过，已提交市局终验。

3、切实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印发了《XX 县 2023 年度

地质灾害防治方案》、《2023 年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以及《关于做好强降雪天气地质灾害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签订 22 份地灾防治责任书，发放《地质灾害科普知识》手册等宣传资料共计 2000 余份；组织“XX 县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暨培训会”；在汛期来临之前，更新地质灾害隐患点警示标识牌 10 余块，发放《地质灾害避险明白卡》346 份、《防灾工作明白卡》67 份和《地质灾害隐患通知书》69 份，全年地灾安全防治稳妥有序。

（六）担当作为，全面提升服务群众保障能力

1、做好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今年累计办结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 9076 件（不动产权证书 4917 件，不动产登记证明 3191 件，查封登记 149 件，注销登记 819 件）；荣获群众、企业锦旗 4 面。此外，完成了我县 445 宗集体土地所有权的登记入库工作，并于 9 月底向省厅汇交；完成了我县 75028 宗农村房地一体调查工作（含宅基地 71366 宗、集体建设用地 3662 宗。不包括东观镇乔家堡村，因存在村庄改造等问题，作业队尚未提供成果），其中 58851 宗已完成登记入库，并于 12 月 20 日向省厅汇交。

2、做好“清零行动”后半篇文章。组织召开专题会共计 23 次，推进各种疑难问题解决，出台文件 3 份、纪要 9 份，确保群众确权颁证“愿登尽登”。今年清零项目转移登记 600 余套，截至目前共上缴财政房款 XX 万元。

3、推行“房证同交”“地证同交”新模式。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全面推广“房证同交”“地证同交”改革，加快企业

项目落地步伐，成功完成 10 宗地“地证同交”。

4、存量房“带押过户”提振房地产市场活跃度。落实市关于《强化自然资源要素保障助推晋中经济高质量发展二十二条措施》，提高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含金量”、“精准度”，积极沟通协调银行、税务等部门，大力推行存量房“带押过户”。截至目前，我县共完成存量房“带押过户”业务 29 件。

5、实现全省自然资源三级联审联办，实现“全程网办”、“全省通办”。2023 年 5 月接入省、市、县三级联办系统，开始在线办理相关事项。截至目前，共办理各类事项 42 件（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1 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 件，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2 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2 件，建设工程规划认可证 15 件，采矿许可证延续 2 项，修建性详细规划评审 7 项）。

（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2 年 7 月根据县委政府安排，我局对古县镇申村和张名村开展帮扶工作。局党组第一时间召开会议进行研究部署，并与古县镇政府进行对接，选派两名副科级以上干部担任帮扶工作队队长，四名工作人员作为队员入驻两村扎实开展帮扶工作。进行入户走访，对户容户貌差的及时督促进行清理。帮助申村修复 2 条 3000 平方米左右村内道路，改善了村里“脏乱差”的面貌，并动员全局干部认购申村农产品，销售收入 5000 元。

三、存在问题

（一）部分干部群众对耕地保护理解还有差距。主要体

现在对一些项目建设未批先建还存在侥幸心理，对耕地非粮化认识不够，部分村还有在耕地上种植苗木果树现象。在日常巡查和卫片执法过程中，屡教不改，甚至跟执法人员粗暴抗拒。

（二）制度执行还有差距。山西省委省政府出台《山西省耕地保护“田长制”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和《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全面加强耕地保护，我县也出台相应文件，但在实际工作中，存在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在执行政策方面学习不够，对文件要求认识不足。

（三）用地保障工作不容乐观。我县土地报批在县委主要领导的支持下，取得了省厅领导的大力支持，在计划指标上给与了很大倾斜，但局限于财力不足，占补平衡指标和失地农民养老金的费用几年来都是通过各种办法来拼凑解决，加上部报批系统更新，很大程度制约我们的报批进度。土地获批后补偿款迟迟不能到位，甚至土地出让后仍不能到位，已多次被审计部门责令整改并要追责。2024 年，随着新的报批规定的实施，如不能把补偿款预存到位，将不能进行报批，我县项目用地保障不容乐观。

（四）队伍建设亟需加强。我局现有正式人员 92 名，前学历为本科以上的仅有 17 名（含三年来新招考 6 人），大专 12 名，高中学历 63 名，且年龄结构比较老化，40 周岁以上 49 人，50 周岁以上 22 人。副科以上领导现有 6 人，其中 3 名同志即将退休。面对我局的工作任务，特别是部省各项信息化公务系统要求，队伍建设需大力加强。同时，着眼于

耕地保护的极端重要性，我局拟向县委编委会申请成立耕地保护股，并请求县委在人员编制及配备上给予支持。

四、2024 年工作思路

（一）继续全面加强耕地保护，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责任。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将耕地保护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抓好落实。加大耕地保护宣传力度，强化全社会耕地保护责任意识。统筹组织好田长制与共同责任制落实。落实好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严厉打击违法占地行为，坚决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守好耕地红线。

（二）全力推进项目用地保障。2024 年土地报批程序发生重大改革，一是要按照省厅最新规定报批，最显著要求就是需要补偿款预存到位方可报批。二是实行“以补定占”，即根据各县土地开垦入库面积产能，来决定各县可报批土地面积。三是省厅拟报请省政府授权各市负责批次用地报批，县级项目用地基本全部归市政府审核批准。面对此变化，我局已提前谋划，跟市局积极对接，2024 年我县拟通过低效园地开发、增减挂钩等方式最少开发土地 500 亩，否则按照“以补定占”原则，无法满足县重点项目用地需求。但开发 500 亩土地，需要财力 XX 万--XX 万左右，对我县是一个巨大考验。2024 年计划报批土地 500 亩左右，除公益项目外，计划工业用地 100 亩，商业跟住宅用地 100 亩。同时积极消化库存土地，在当前商品房市场普遍疲软的情况下，力争完成 3 亿元土地出让收入，全力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三）完善城市控制性规划编制，全力做好东部新城城

市设计。一是加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结合城市建设重点，加大控规编制力度，引导城市建设健康、有序、协调发展。在控规的框架内，开展东部新城城市设计，制作展示沙盘。二是持续推进村庄规划编制。2024 年完善已组编的村庄规划，结合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进度，继续组织开展村庄规划的编制组织工作。

（四）统筹抓好自然灾害防治，守住安全发展底线。一是依托专家力量加强汛期地质灾害巡查、排查，做好“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二是严格按照省、市、县地质灾害防治要求，进一步加快推进贾河底村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的实施。

（五）有序推进农房一体发证工作。对全县 75000 套宅基地，由易到难，先筛查出不变不换的宅基地先行发证，再针对“一户多宅”、无土地权属来源、未批先建、超占土地面积等不同的情形提出具体的指导意见和措施，逐步推进农房一体发证工作，争取 2024 年底前实现宅基地应登尽登、应换尽换。

（六）做好清零行动“后半篇”文章。一是根据《山西省清零办关于认真做好全省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后半篇文章”的通知》要求，建立我县处遗项目库，把所有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投入使用的各类项目全部纳入处遗项目库。二是制定好工业、商业、办公用房、政府不动产等处遗项目不动产登记办理流程，全面开展工业、商业、办公用房、政府不动产等 500 余个项目的处遗工作。

（七）压实压强责任，推动问题整改。一是完成 208 国道项目重点项目的报批。208 国道项目在各项问题清单中占比大，严重影响我县的整改率及排名。目前，我县已完成该项目组件并上报市局审查，我局将紧盯该项目报批进度，推动 208 国道项目报批进度。二是对历年国家督察及省督察发现等未整改到位问题，持续加压，通过完善用地手续或者拆除复垦分类整改、批次推进。三是对每月自然资源部下发土地卫片图斑及时核查，按照上级要求，及时督促属地乡镇整改。四是针对审计巡视发现问题，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推进整改。同时及时更新整改进度、做好问题图斑销号等工作，确保落在实处。

（八）坚持严格执法，加大土地矿产执法监察力度。一是持续开展以“预防在先、关卡前移、重拳出击、共同监管”为目标的违法用地整治工作，彻底摸清底数、准确掌握政策、及时衔接沟通，确保圆满完成卫片执法检查、耕地保护整治提升等工作。二是对县域内非煤矿山和易发生私挖滥采区域进行认真全面的排查，坚决遏制和有效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九）继续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落实。一是围绕乡村振兴用地政策，做好集体企业跟宅基地用地保障。二是按照县委政府部署，跟属地乡镇配合抓好我局包联两个村的扶贫帮扶，对脱贫户、监测户，坚决做到脱贫攻坚“四个不摘”。

（十）全面推进各项工作争先。一是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力保第一。二是标准地出让力保第一。三是地证同交要达到

全覆盖。各项工作要做到有亮点、无短板，有特色、无缺陷，继续保持在全市自然资源系统的领先名次。

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 结

根据《XX 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XX 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对法治建设工作要求，现将 XX 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

通过职工大会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行动指南，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存在问题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行政管理效能，推进自然资源系统法治治理能力。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截至目前，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讲座 1 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2 次，学习《信访工作条例》2 次，周一例会全部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2 次。

（二）健全落实法律顾问

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深入推进自然资源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全社会形成浓厚法治氛围。聘请贵州启领律师事务所担任我局法律顾问，为我局重大事项、重大决策、规范性

文件制定、行政复议诉讼等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及时帮助解决复杂疑难矛盾纠纷，推进我局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合法合规，切实落实了依法行政的总要求。

（三）强化措施，严抓信访工作落实

为切实抓好我局信访稳定工作，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超前预案、及时化解突出问题、矛盾，确保不发生集体上访、越级上访、非正常访、恶性闹访等事件，我局印发了《XX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稳定工作方案》（余自然资通〔2023〕6 号）、《XX 县自然资源局关于成立信访事项处理工作专班的通知》（余自然资通〔2023〕41 号）。今年以来，群众来信来访共 13 件，已回复 11 件，2 件不在职权范围已转到相关职能部门。同时对重复访和缠访等根据“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了防控措施、稳控负责人、化解时限等，已加大稳控力度，案件信访人在可控范围内。

（四）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和党内法规以及自然资源法律法规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依托法宣在线平台，进行季度学法用法知识学习并参与贵州省 2023 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参考人数为 83 人，考试平均分为 89.18 分；通过崇学在线、“贵州省普法宣传竞答活动”、“行政复议法专项竞答”多种形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行政法规及自然资源领域法律法规。

（五）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1. 落实三项制度建设。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做到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等信息全面准确及时公开；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文字记录的形式，对行政执法做到全过程留痕管理；全面推进重大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建设，健全法律顾问指导，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2. 建立“双随机、一公开”制度，提高行政执法规范。

围绕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要求，将“双随机、一公开”作为自然资源领域监管活动的基本手段和方式，切实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减轻企业负担。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全面提高自然资源监管执法效能。

（六）深化群众普法教育，狠抓法治宣传

1.进一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建立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工作机制。利用 4.22 地球日、6.25 全国土地日、12.4 国家宪法宣传周集中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面向社会公众，开展宣传活动，共举行过宣传活动 4 次，悬挂宣传标语横幅 4 条，发放宣传资料 300 份。

2.为加强全体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提高办案人员的办案能力，普及法律法规知识，促进自然资源执法队伍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水平同步发展，切实增强行政执法工作者的素质和能力，集中组织两次执法业务培训。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并参与集中考试。

（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依法全面履行自然资源管理职能

1. 清理完善权责清单。我局在 2022 年权力清单的基础上完善了 2023 年度权力清单，目前共有行政权力共 148 项，其中，行政许可 12 项、行政确认 2 项、行政检查 10 项、行政征收 5 项、其他类 5 项、行政处罚 109 项和行政强制 5 项。

2. 扎实推进政务服务，全力推进依申请事项“一窗受理”。在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设立服务窗口，对采矿权登记、用地审批等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对窗口办事人员进行统一业务管理培训。压缩办事时限，编制服务指南，方便群众办事，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下步打算和计划

（一）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要进一步完善普法制度机制，强化法治宣传社会效应，坚持内部培训与外部宣传相结合，进一步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以普法推动依法治理，以依法治理巩固普法成果，切实增强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能力，努力营造自然资源领域尊法、守法良好氛围。全面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各项任务，推动普法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规范开展执法工作，打造专业执法队伍。我局将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规范行政执法案卷立卷归档管理，确保行政执法案卷的合法性、规范性。同时，加强专业化高素质执法队伍建设，继续做好执法

人员的学习培训。在执法过程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依法依规做好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工作，充分发挥行政执法工作在依法行政中的重要作用，有效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三）进一步加强法治保障和服务。持续深化简政放权，深入推进“一窗综办”，推动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简化审核审批流程。继续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提供更大便利，切实提升为民服务水平。

（四）全力破解社会矛盾纠纷。完善依法化解矛盾机制，引导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提高行政调解质量。落实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进一步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引导群众通过行政复议、仲裁、诉讼等法定渠道解决矛盾纠纷，切实提高依法化解矛盾实效。

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XX 县自然资源局扎实推进自然资源领域各项工作。现将 2023 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强化资源保障措施

1. 持续推进耕地保护工作。严格落实“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的占补平衡制度，加大补充耕地项目实施力度；巩固全县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成果，防止耕地“非粮化”“非农化”，确保我县粮食生产安全；落实各级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要求，严守耕地保护红线，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2. 积极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复垦项目。2018 年以来，XX 县共实施 11 个增减挂钩项目。其中涉及省内交易项目 6 个，交易耕地指标 745 亩（其中水田 109.7 亩）。截至目前，4 个项目已通过验收，面积 20.271 亩；5 个项目正在外业整改中，2 个项目正在施工，预计 11 月底完成施工。

3. 积极推进耕地占补平衡项目。一是 XX 县 2018 年以来共实施了 12 个占补平衡项目，截至目前已入库耕地规模 XX 亩，水田 XX 亩，粮食产能 XX 公斤。现阶段尚有景坎二期、勐哈二期、勐捧二期等项目尚未入库，总面积约 2027 亩，预计可新增耕地数量 XX 亩。截至 9 月 30 日已入库一个项目 XX 亩，预计 10 月底完成勐哈项目入库工作。二是县级

2023 年计划实施 8 个项目，建设总规模 XX 万亩、预计新增耕地 XX 万亩。截至目前，已组织参建单位开展工作，补偿资金已拨付至各乡镇，招标成功已开工建设项目 5 个、流标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 3 个，正准备进场施工。预计 2024 年 2 月底完成施工，3 月底前完成州级工程终验并种植完成，4 月底前完成土地利用日常变更，5 月底前完成指标入库相关工作。三是 2023 年州级统筹实施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建设实施项目 2 个，建设规模 0.11 万亩，预计新增耕地指标 0.06 万亩，新增水田规模指标 0.06 万亩，已完成立项报备，待施工。

4. 耕地流出问题排查整改工作情况。截至 10 月 15 日，根据“云耕保”平台显示全县通过省级审核 8625.27 亩，整改完成率 100%，在全州排名第一，全省县市排名第 112 位。

（二）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保障项目用地需求

1. 切实做好规划管控。一是修改完善《XX 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并按照规定完成各部门和公众公开征求意见、专家审查论证、公开听证、县规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审议和州规委会审查等程序，正在完善数据库建设，待州人民政府批复后正式实施。二是大力推进 46 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2020-2022 年 35 个村庄规划编制任务目前均已完成规划成果审批，审批率 76%，正在完善数据库建设；2023 年 11 个村庄规划编制已形成规划审查成果，其中 4 个已完成技术审查，7 个正在开展技术审查工作，计划年底完成审批工作，达到村庄规划全覆盖。

三是严格执行 XX 县城市总体规划，做好土地供应报批相关规划审查工作，共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9 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5 本，建设用地选址意见书 10 份，组织开展专家评审 10 次，规委会 9 次，审查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15 个，出具规划设计条件通知单 44 份。

2. 有力推进建设用地保障。一是 2023 年至今，我县上报用地报件 7 件，获批 3 件（含上年结转批复 1 件），面积 497.352 亩，现正在组件 13 件。批准临时用地 3 宗 361.1985 亩。二是 XX 县 2022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第一次）705.5355 亩，于 2023 年 4 月 3 日获得批复；已编制完成 XX 县 2023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第二次）已上报省厅审查，待 XX 县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入库后省级进行审查。三是加快 XX 县 2023 年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初审成果已上报省厅。

3. 认真做好土地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工作。一是 2018 年 XX 县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收储开发总面积 664.34 亩。截至目前，债券资金使用率为 88%。二是 2019 年 XX 县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收储开发总面积 311.32 亩。截至目前，债券资金使用率为 100%。三是 2018 年、2019 年调整地块，项目建设规模为 414.44 亩，截至目前，债券资金使用率为 100%。

4. 推进节约集约用地。一是供应国有建设用地土地 14 宗 XX 亩、集体建设用地 3 宗 50.73 亩。二是完成批而未供土地供应 XX 亩，处置率约 46.16%，已超额完成省厅下达

30%任务目标；闲置土地省厅已认定核销 85.84 亩，处置率 9.71%。三是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已完成编写，并上报县国资委审查。

5. 加快征地拆迁工作。主要开展勐关高速公路、勐绿高速公路、国道 G219 线改扩建工程、勐仑艺术家创作康养基地、中老铁路与试验区公铁联运线等项目征地工作。

（三）加强矿产资源管理，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

一是已完成全县 32 个矿山开发利用统计数据网上报备工作，上报率 100%。二是全县需公示的矿业权共 36 个（其中探矿权 10 个，采矿权 26 个），已按要求完成，公示率 100%。三是截至目前，全县非煤矿山转型升级矿山达标保留 3 座、改造升级 26 座、淘汰关闭 25 座、整合重组 0 座。纳入淘汰关闭的 25 座矿山，已全部办理淘汰关闭矿山采矿权注销工作；纳入改造升级 26 座矿山，已完成改造升级并发放采矿许可证 23 座，未完成 3 座。四是已完成《XX 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编制，县人民政府已印发实施。五是加快推进 21 座（含磨憨 5 座）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7 座自然修复类历史遗留矿山已完成自然修复，通过县级初步认定；8 座辅助再生类历史遗留矿山规划设计已编制完成，通过专家评审，已确定施工单位，2 座已完成园林种植树坑开挖工作，正在种植树苗，2 座正在进行土地平整工作，准备进场施工。将 6 座历史遗留矿山纳入转型利用，正在通过将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与区域经济发展相结合，完成生态修复和销号。六是抓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已编制完

成《云南省 XX 县地质灾害风险普查报告》《XX 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修订 2023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完成全县 50 个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汛前排查、汛中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隐患防范专业培训 50 次 100 人次，排查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 21 次 50 个，结合安全生产月、国际减灾日等发放各类地质灾害防范资料 450 余份。组织 100 名监测员对隐患点开展巡查监测。建设完成全县 2 个专业型监测点和 22 个普适型监测点监测预警项目并投用。实施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4 个，其中 XX 县 3 个，磨憨镇 1 个，目前已完工 1 个，正在施工 3 个。

（四）完善服务方式，维护群众基本利益

一是进一步改进不动产登记队伍作风，设立 7 个党员先锋岗，企业窗口和绿色窗口，持续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限“一般登记压缩到 2 个工作日内，抵押登记和企业间的转移登记压缩到 1 个工作日内”的工作成效。二是实现互联网业务网上办理。实现了登记数据查询、房屋交易和抵押贷款、房地首次批量登记等 10 项业务的网上办理，累计线上受理办结 275 件，累计线上查询 373 次。三是推动不动产登记和办税工作便利化。实现州内完税信息、登记信息的共享与查询，实现不动产登记业务与税务缴税线上一窗办理，线上办结 1 件。四是全面实施“交房即交证，交地即交证”改革措施。持续推进“交地即交证”，推广 1 个项目，颁发产权证 1 本；开展“交房即交证”项目 1 个，颁发产权证 153 本。五是加快推进不动产电子证照工作，今年以来签发 3862 份。六是积极

推动“带押过户”便民利企服务。七是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年度变更调查）工作情况。完成第一季度 1380 个图斑、第二季度 1573 个图斑、第三季度 803 个图斑以及国家下发上半年 1036 个图斑的调查监测工作。八是完成更新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 963 宗，面积 209.06 万亩，并于 9 月 28 日通过省级质检。九是加大化解不动产“登记难”“办证难”的历史遗留问题。新增“勐仑镇龙辉广场项目”“办证难”问题小区 1 个，报政府批准实施《勐仑镇“龙辉广场”项目化解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实施方案》，力争年底完成化解。十是农垦国有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情况，XX 县四大农场已登记发证 327 宗，发证面积 591035.93 亩。十一是全县测量标志普查工作，全县水准测量标志点共 87 个，卫星定位测量标志点 56 个，共计 143 个，已全部完成普查工作。

（五）强化依法行政，加大资源治理力度

1. 不断强化自然资源执法监察。一是共开展土地巡查 215 次，共计 407 人次，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 25 份，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9 份，《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13 份，立案查处 14 宗（其中，结案 5 宗，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2 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1 宗）；二是开展打击整治盗采矿产资源动态巡查 35 次，出动巡查人员 97 人次，出动车辆 35 辆，共巡查矿山 39 家，排查图斑 290 个，经核实发现 4 起存在越界行为，其中 3 起在专项前已治理恢复，1 起立案并移交公安。该 4 起属 2022 年我局日常工作动态巡查中

发现的违法行为、在 2023 年图斑下发前进行了整改及立案。矿权到期下发《停工停产通知书》3 份，动态巡查发现矿产违法行为 2 起并现场制止了违法行为已经整改到位、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2 份，正在立案调查。

2. 2022 年、2023 年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情况。一是 2022 年共下发认定土地卫片违法图斑 353 个 3444.95 亩（占耕面积 362.75 亩），对违法占耕共立案 85 个，非立案 268 个。其中，拆除复垦 9 宗，完善用地手续 3 宗，移交农业农村局 84 宗，余 257 宗正在调查整改。截至目前，总违法比例 46.65%，如勐绿高速公路 214.31 亩耕地报批成功，将降至 10.41%。二是 2023 年上半年下发土地卫片违法图斑 361 个 XX 亩（占耕 292.07 亩）。截至目前，拆除复垦 38 个 232.05 亩（占耕 83.36 亩）。移交农业农村局 56 个 60.81 亩（占耕 11.28 亩），未供即用 89 个 1236.7 亩（占耕 140.7 亩）。按照 2023 年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政策扣除非新增违法（非粮化）图斑、拆除复耕图斑、完善用地手续图斑和未供即用图斑后，现违法占用耕地比例为 17.94%。

3.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情况。一是存量数据 1836 宗 1685.23 亩（耕地 1472.89 亩），完成 19 宗乱占耕地建房拆除，面积 91.7 亩。二是新增 33 宗 243.27 亩（耕地 187.98 亩），共拆除整改 28 宗 235.44 亩（耕地 181.45 亩），正在整改 5 宗 7.83 亩（耕地 6.53 亩）。三是自然资源部共下发我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补充图斑 4876 个 9360.73 亩，其中涉及磨憨镇 577 个图斑移交昆明市。截至目前，4299 个图斑已完成

外业核查，目前已审核上报。

4. 认真开展自然资源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工作。一是结合“4.22”地球日、6月安全生产月契机，通过现场讲解，知识问答互助，发放不动产及扫黑除恶宣传资料，结合地灾隐患排查、巡查、复查开展地灾知识宣传，提升群众的防灾减灾的能力。设立咨询台4个，接待群众咨询500人次，共发放宣传4000余份，各类宣传册800份，粘贴宣传画12幅。二是积极开展普法强基工作。及时动员部署，组织群众宣传培训会3次，宣传70余场，发放宣传手册1000余份，收集问卷调查40余份。向县普法强基领导小组报送日报52份、普法简报62篇、普法视频8个、周工作开展情况24份，开展“以案释法”3次。被县级采纳简报5篇、视频2个。三是认真开展排除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县信访局通过云南省信访系统向我局推送受理信访件14件，已办结14件，办结率100%。平安版纳系统涉及我局矛盾纠纷14起，案件2起。14起矛盾纠纷均已化解，2起案件未办结。12345便民热线平台收件共计82件，目前已办结处理80件。四是2023年以来，收到行政复议23件，已审结22件（其中维持原决定18件，确认违法1件，撤销原决定3件，未审结1件）。行政诉讼59件（其中，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54件、裁定准许原告撤诉3件、败诉2件；上诉55件，二审裁定准许上诉人撤诉1件；败诉1件）。五是强化执法主体资格管理，抓好执法证件考试、考核、申证、换证工作。组织系统工作人员参加执法证考试，充实执法队伍，做好行政执法证件日常

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执法证件台账，记录本单位持有执法证件人员的基本情况和相关信息，并将执法证件纳入信息系统管理。

二、特色亮点工作

（一）全面精准地摸清全县批闲用地、可新增用地、农村经营性建设用地、城镇低效用地、农用地“五块地”底数。为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主动作为，把优化营商环境、招商引资工作作为重点工作任务抓实抓好，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指导下，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成立工作专班，抽调精干力量进驻一线开展全县土地资源摸排工作，建立与乡镇、农场和各部门的工作对接机制，上下联动实现无缝衔接。我局联合第三方技术单位通过开展外业调查采集信息和实地举证，最后进行内业判定确认，形成最终调查成果。截至目前，XX县“五块地”摸排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二）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强化资源保障措施方面。八月以来，自然资源系统干部职工主动放弃周末休息时间，正常上班，抢时间，争分夺秒，以“争先进、创一流、拼第一”的干劲，大干一百天，攻坚下半年。当前，在全州率先完成2021-2022年度耕地流出问题整改，完成率100%；占补平衡项目指标交易居全州前列。

（三）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积极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以党建引领登记财产，设立7个党员示范岗，开设绿色服务窗口、企业专窗、“划拨转让”窗口和“不动产登记办不成事”窗口，由专人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全过程“保姆

式”服务。积极探索“交地即交证”和“交房即交证”改革措施，梳理精简审批事项，开通绿色通道，抽调专人提前介入项目服务，不断推进“交地即交证”和“交房即交证”改革成果，不断优化登记财产改革措施。创新实施“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新模式，全面实现不动产一般登记2个工作日内办结，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内办结，查封、异议登记实现即来即办。2023年荣获西双版纳州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营主体倍增先进集体。

三、2024年工作计划

（一）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强化资源保障措施方面。

1. 落实耕地保护制度方面。一是继续摸排我县资源，启动新一批增减挂钩项目实施，弥补指标缺口。二是制定强有力的耕地保护制度，加大种植及工程管护力度。严禁项目区新增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研究统一流转后统一管护经营事宜。三是加快推进县级实施的8个耕地占补平衡项目。配合好州级统筹实施的2个耕地占补平衡项目。

2. 耕地流出方面。一是进一步加大对流出耕地的整改力度，全面落实耕地保护责任，进一步推动耕地流出图斑整改工作落实落细。二是形成狠抓耕地流出图斑整改工作的高压态势，明确整改措施，按一地一策制定恢复台账。按先易后难的方式稳步推进，对可恢复地块，现场安排整改恢复工作，限时完成。三是加大对乱占耕地违法违规行为典型案例的查处力度，对典型问题公开曝光，达到“查处一案、教育一片、震慑一方”的目的，引导广大群众严格保护耕地、自觉抵制乱

占耕地行为。

（二）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保障项目用地需求方面。

1. 全面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方面。一是加强部门工作对接，充分衔接“十四五”行业规划，核实各单位的项目清单，夯实规划编制基础。二是横向协同，上下联动。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加强与州级总体规划、乡镇、村庄规划以及各部门专项规划的衔接协同。三是继续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力争 2023 年底完成我县所有村庄规划编制成果相关报批工作。四是加快本轮国土空间规划及 XX 县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理清发展与保护之间矛盾问题，梳理城市发展、用地矛盾，优化用地布局，补齐基础设施、民生项目用地短板，确保建设项目落地实施。

2. 保障项目用地需求方面。一是加强与各有关部门、用地单位的协作联系，提前介入用地服务，实行超前参与，主动服务项目建设单位做好用地申报和组卷工作，按照项目倒排工期清单，通力合作，精简会审，全程跟踪，提高审批效率，进一步缩短用地报件时长、提升用地报件质量，确保我县重点项目及时落地；二是加快完善社会风险评估等征地前期工作，督促用地单位完善相关报件资料，多方协作，督促技术单位尽快整理用地报批所需资料，同步开展请示、审查报告代拟及建设项目呈报“一书三方案”等有关工作，并报县自然资源局审核，加快用地报批工作。

3. 全力提高资源高效利用。一是落实批而未供征地资金，加快已批土地征收供应，全力处置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尽

快将土地交付用地单位并督促开工建设。同时，对基础设施项目已用的土地将加快完善供地手续。二是继续探索建立“增存挂钩”机制，强化开发利用监管，积极消化闲置低效土地，盘活存量用地，切实提高土地开发利用效率。三是积极落实推进已发行债券储备项目实施，继续开展项目入库储备和开发等工作。

（三）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和安全生产方面。一是加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发挥好 XX 县第四轮矿规的优势，全力推进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二是督促企业按要求加快《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编制、评审、备案工作，按时缴纳土地复垦费、恢复治理基金，对未按时缴纳费用的矿山不予受理延续等相关登记手续。三是加大对全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和大气污染防治巡查排查力度，督促企业及时消除隐患，保证安全生产。四是积极与县级财政部门对接，争取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高效、科学、有序的开展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保障全县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提高我县地质灾害防治水平。

（四）推进确权登记和不动产登记工作方面。一是继续做好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切实做好审查、核实工作，根据群众要求逐步发放农村宅基地使用证。二是继续做好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工作，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图斑的外业举证、审核、提交等相关工作。三是继续做好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四是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协调，督促各部门及开发商按时完成“勐仑镇龙辉广场项目”办理

不动产权工作。

（五）强化依法行政，加大资源治理力度方面。一是不断加大整改查处力度，确保 2022、2023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违法比例降至省级问责线以下。继续加大动态巡查力度，严格控制土地、矿产违法行为。二是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预防违法行为的发生。采取多种形式开展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尤其是做好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针对行政诉讼、复议案件保持高度关注，总结原因，全面规范行政行为，切实加强对一线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全覆盖的培训轮训。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程序，将责任意识、程序意识、规范意识、证据意识、准确适用法律依据意识贯穿于行政执法始终，使每一个行政行为都经得起司法审查，从源头上减少行政诉讼、复议，尽量避免行政败诉。